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25)033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00 元/股(含)，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公司后续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7 日